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此公告乃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發出。

本公司於2022年3月21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議案。

根據《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相關規定及上級監管部門的要求,需對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1		必要條件。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的規定, 在公司中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建立 黨的工作機構,配備黨務工作人員。公 司黨組織領導班子成員人選按照管理權
		限審批任命。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2	_	第19.3條 公司設立黨委。黨委設書記1 名,其他黨委成員若干名。同時,按規定 設立紀委。公司黨組織任期屆滿,按照 有關規定進行換屆選舉。
3		第19.4條 公司黨組織發揮領導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按照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要求,始終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動上同黨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堅決貫徹執行黨的理論和路線方針政策,確保改革發展正確方向;堅持集體領導、推進科學決策,推動公司全面履行經濟責任、政治責任、社會責任;加強企業領導人員和人才隊伍建設,領導群眾組織並發揮其作用,凝心聚力推動各項任務落實;強化黨員日常教育管理,充分發揮基層黨組織的戰鬥堡壘作用和黨員的先鋒模範作用,扎實推進黨風廉潔建設。
4		第19.5條 公司健全完善相關制度,釐清 黨組織與其他公司治理主體的權責邊界, 實現無縫銜接,形成各司其職、各負其 責、協調運轉、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機 制。
5	_	第19.6條 公司黨組織健全議事決策機制,嚴格執行民主集中制,堅持集體領導、民主集中、個別醞釀、會議決定。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6		第19.7條 堅持和完善「雙向進入、交叉任職」領導體制,符合條件的黨委班子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經理層,董事會、經理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黨委書記、董事長一般由一人擔任,黨員總經理擔任黨委副書記。
7	_	第19.8條 公司應當為黨組織的活動提供必要條件,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本次修訂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審議通過,並將提交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表決後,本公司將修訂公司章程後辦理相關公司登記變更手續。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2022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擔任執行董事的翁占斌先生、姜桂鵬先生及王立 剛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的丁軍先生、李廣輝先生、高敏先生及黃震先生;及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